**吉首大学延期毕业研究生外宿安全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学 号 |  |
| 学 院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家庭详细地　　址 |  |
| 家长（配偶） |  | 家长（配偶）联系电话 |  |
| 导 师 |  | 导师联系电话 |  |
| 安全承诺 | 本人在外宿期间自行租房住宿（或住市内家中），特承诺如下：1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做与学生身份不符的事，不从事任何损害学校形象和声誉的活动。2、本人确保自身人身和财产安全，一旦发生意外，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。3、租住地点（或家庭住址）发生变化时，将及时主动向导师、学院报告住宿详细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。4、定期向导师和学院研究生辅导员报告学习生活情况。以上内容经本人、家长（配偶）、导师、学院签字后即发生法律效力，对本人产生约束力。 　　　　　　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家长（配偶）签字 | 家长（配偶）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导师签字 | 导师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签字 | 学院分管领导签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承诺书一式两份，学院一份，本人一份；在开学来校后前二周内根据学院要求交至学院。